

别有雍容之气的《二度梅》绣像

■文/廖风斋

清中叶以后,木刻版画全面式微,鲜有令人惊艳的版画作品出现。而木刻版画的衰落,又以通俗小说、戏曲版画的没落为典型。这时期的小说、戏曲版画,大多因线条枯涩、神情呆滞、刻工拙劣为人诟病,多有“人不像人,鬼不像鬼”之作。相形之下,清中晚期的山水版画,或是脱离于小说文本之外的人物版画,仍然继承着前代的传统,颇有可观之处。

小说、戏曲版画为什么在清中叶以后如此迅速地没落下去呢?周心慧先生在《中国版画史丛稿》一书中认为,除了清廷对部分小说、戏曲的禁毁因素外,至少还有以下几方面原因:一是小说、戏曲插图的“饰观”作用,在认识上已远不如明末清初那样为书坊主所重视;二是或者由于认识的偏见,画家和优秀的木刻艺术家基本退出了为坊肆绘制小说、戏曲插图的行列;三是清嘉道以后,西方石印法传入我国,同光时渐行于世,实

际上宣告了小说、戏曲以手工雕印作坊式生产的木版画艺术的终结。

正由于此,清康乾之后出现的通俗小说,便很少能有令人激动的版画力作出现了。刊刻于清嘉庆年间的《二度梅》,便是这样一部作品。

《二度梅》四十回,题“惜阴堂主人编辑”。这部小说讲述的是唐肃宗年间忠奸斗争的故事。奸相卢杞将吏部都给事梅魁迫害致死,梅魁之子梅璧寒窗苦读,高中状元,为父昭雪。其间还穿插了梅璧与陈杏元、邹云英的才子佳人故事,梅璧最终奉旨与杏元、云英完婚,可以说是“大团圆”结局。

这部小说在民间影响很大,如京剧、湘剧、川剧、汉剧等都有传统剧目《二度梅》,即取材于小说。据诸家书目所记,该小部现存的木刻本,多达数十种,亦可见在民间流传之广,足以称得上是一部畅销作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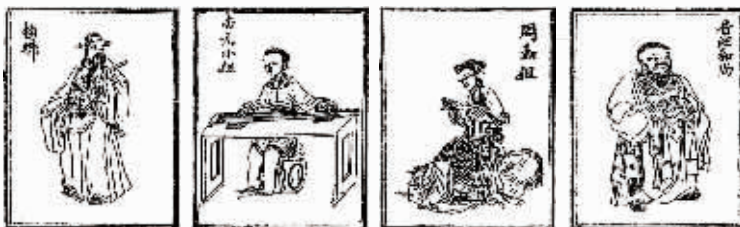
在众多刻本中,有明确时间问

署的最早刊本,是镌于嘉庆五年(1800年)春的福文堂藏板本,此本现存英国博物院。该刊本卷首有人物绣像七叶十四幅。在清中叶以后的版画作品中,这套绣像虽称不上精品,但还是颇有可称道的地方。特别是人物服饰,多饰以云纹,亦有一种雍容之气。杏元小姐、周玉姐两幅绣像,或抚琴,或织补,分别配以琴桌、山石,使得画面立时便显生动起来。

清中叶以后的小说绣像,为人所诟病的另一方面,在于很多绣像为各书坊间辗转覆刻,多是越刻越

劣,不忍卒观。这一点在这部《二度梅》上体现得格外突出。在笔者所见另外十余部《二度梅》刻本中,多有卷首绣像和福文堂藏板本一脉相承的刊本。刊于嘉道年间的刻本,如道光戊戌(1838年)刊本等,仍然颇有韵致。此后的一些刊本,绘刻却很是拙劣,仅得其形而顿失其韵。

白描绣像
bai miao xiu xiang



梅魁

杏元小姐

周玉姐

香池和尚

严酷围城中的“吃人将军”

■文/谢卫东

唐朝安史之乱时,叛军围攻睢阳,张巡率兵死守,围城围到最后,吃树皮、吃老鼠,连铠甲弓箭上的皮子也煮来吃了,到最后,张巡做出了一个骇人听闻的举动,他杀了自己的爱妾,煮熟了犒赏将士,和他一同守城的许远也把伺候自己的仆人杀了给士兵当粮食。

此举历代以来一直被视为英雄绝路的壮举,只有清初王夫子给予了含蓄的批评。王夫子认为幸亏张巡“城陷身死,与所食者而俱亡耳”,不然如果吃人后活了下来,“将何地以自容哉?”吃人,是绝对不能容忍的底线,张巡是唐室应该大力褒扬的,但是君子却不应该去宣扬他的事迹。

其实将军吃人,不是张巡、许远首开先例,在唐朝之前的北朝高齐,有位慕容俨将军也曾处在和张巡一样的窘境,被敌军围城围得狠了,史书上虽然没记载慕容俨杀人,但在当时的情况下,“人死,即火别分食,唯留骸骨。”人死了,就煮了分食其肉,只将骨头留下,作为英雄遗骸。慕容俨做得还算英雄气概,没有张巡那么绝望。

慕容俨是西晋时候鲜卑大单于慕容廆的后裔,北史称他“容貌出群,衣冠甚伟,不好读书,颇学兵法。”

文宣帝高洋天保初年,因在和西魏交战中立功,慕容俨进号镇南将军,并授开府仪同三司之职。天保六年,南朝梁的司徒陆法和、仪同宋荦等以郢州城投奔北齐,此时北齐清河王高岳率军驻扎在长江沿线,他认为郢州城在长江外面,因此需要一个忠勇过人的前人去镇守。高洋召集众臣商议,众臣一致推举慕容俨。

慕容俨刚刚到达郢州城,梁大都督侯瑱、任约也率军到了城下,他们在长江上游鸚鹄洲用水草做障碍物,绵延数里,阻塞航道,使郢州城和外界交通隔绝成孤城。城中军民很惊恐,慕容俨为了安抚众心,他顺应士卒的迷信

心理,到城中一所城隍庙中祈祷,据说祈祷过后,大江中忽然起了大风大浪,将障碍物冲断了,任约又用铁锁横江,防御得更加严密,慕容俨再次到城隍庙中祈祷,晚上又有大风浪,将航道障碍冲断,“如此再三,城人大喜,以为神助。”

这件事如此神奇,以至于后来有些迷信书中把这作为经典案例来讲。不管真相如何,这件蹊跷事在当时还是极大地鼓舞了城中北齐军人的士气。

侯瑱、任约一边围城,一边率领水陆大军奋力攻城。慕容俨在加强防御的同时,偶尔还逮着战机开城出击,斩杀了侯瑱手下骁将张白石。

随着时间推移,围城的残酷显现出来,郢州城中粮食渐少,“唯煮槐楮叶并绞根、水菹、葛、艾等及靴、皮带、筋角等食之。”树叶、树根、野草、皮带都煮着吃了,实在到穷途末路了,于是酷烈的吃人一幕上演了,“人死,即火别分食,唯留骸骨。”在这整个过程中,慕容俨与将士“分甘同苦”,从正月被围一直守至六月,“人无异志”。

最后,梁敬帝萧方智见久攻不下,于是向北齐请和。慕容俨奉诏回到京城,此时他已是憔悴不堪,能够活着看到皇帝,一时“悲不自胜”。文宣帝高洋也亲自拉着他的手,又替他理了理胡须,再把他的帽子脱下,看他的头发,慨叹久之,高洋对他说:看你现在的样子,我都不能认出你来了。

人生经过如此酷烈惨痛之事,想来什么事都能看得开了。像慕容俨、张巡这样的吃人将军,实在是人类战争史上最悲惨的经历。至于后来隋末朱粲以人为美食,则沦为吃人恶魔,与他们没什么可比性了。

北固山下的三位吴王

■文/小李探花

蒲松龄在《聊斋志异》里有一篇《竹青》的美丽故事,说的是湖南人鱼容落地归家,回家路上盘缠用尽了,又羞于行乞。在吴王庙饿得死去活来,朦胧中有一个人带着他去见吴王,吴王给了他一件黑衣,鱼容穿上黑衣后,化为乌鸦,和鸦群一起立于江上舟船的帆樯之上。船上客旅争相以肉饵抛给它们,鱼容和众乌鸦一样在空中接食物。吴王还配给他一只雌乌鸦,叫竹青。这个故事里面的吴王不是指孙权,而是甘宁。

三国名人中,有很多被后世神化的,甘宁的神化是在南宋,官方加封甘宁为“昭毅武惠遣爱灵显王”,很多地方都建有甘宁的祠庙。

甘宁祠有个明显特征,庙前多大树,常有乌鸦停在上面栖息,相传这就是甘宁的勇士,甘宁常遣神鸦保佑舟楫客旅,时人称之为“吴王神鸦”。古时,镇江沿江建有很多座“吴王祠”。

辛弃疾《京口北固亭怀古》中写道,“佛狸祠下,一片神鸦社鼓。”关于佛狸祠,一种解释是语文课本上告诉我们的,北魏太武帝拓跋焘的祠,拓跋焘小名佛狸,行宫后来改为太祖庙,称佛狸祠;还有一种解释,是吴王祠,也就是甘宁祠。这里的“佛狸”只是指“狐狸”,野狐出没的吴王祠前,神鸦纷飞,社鼓作响。如果按这个说法,当年镇江北固山前峰下江畔,曾经有一座甘宁祠。

北固山下的试剑石,讲的吴王是孙权,历史上的孙权,继承父兄之业时年仅19岁。他的哥哥孙策临终时,评价孙权是“举贤任能,使各尽力,以保江东,我不如你。”

其实孙权将镇江作为军政中心时,沿袭的是侯爵,但民间演义后来都称之为吴王。北固山很多古迹,都和孙权策划的“刘备招亲”有关,相传刘备来到镇江与孙权同游北固山,刘备见有一块巨石,便拔下随从身上的佩剑,仰天默祷:“若能返回荆州,成王霸之

业,剑下石裂,若死于此,剝石不开。”手起剑落,巨石应声而裂。

孙权也向天祷告:“如能再取荆州,兴旺东吴,石头也裂为两半。”随即举剑劈开另一块石头。两人暗暗自喜,于是留下了两块试剑石。

狼石山下的石壁上刻着“溜马涧”三个大字。溜马涧在两面悬崖夹峙间,地形非常险峻,传说是孙权和刘备赛马的小道。

孙权自公元200年继位统领江东到逝世为止,前后长达52年,是三国时代在位最久、最长寿的帝王。他以江东六郡为依托,开拓进取,雄踞江南,在三国的历史舞台上,不愧有一代英雄之称。

在北固山的历史上,还有一位吴王和这座名山结缘。“山云欲到龙初起,池水空清凤未还。”北固山下有凤凰池,池上高立洁白如玉的凤凰雕塑,池旁假山丛丛,花卉环绕。古时池中有座亭,名叫凤凰亭。

元朝末年,恪行“高筑墙,广积粮,缓称王”的朱元璋在江南称“吴王”。朱元璋虽出生在安徽凤阳,但他的祖籍却在镇江地区的句容,《明史·太祖纪》:“高皇帝讳元璋,先世徙句容,后徙泗州。”

至正16年,吴王朱元璋领兵攻打镇江时严令三军:“攻下镇江,不烧民房,不抢财物,不杀百姓。”所以克城之日,“城中晏然”,“民不知有兵”,得到镇江百姓拥护。至正25年张士诚进攻镇江,这时朱元璋已自立为吴王了,立即从南京赶来,亲自督师抵御,击退张士诚,大获全胜。

如今漫步在北固山下江畔的北固湾,一边是壁立千仞北固山,一边是滚滚东去长江水。走上水上栈桥,栈桥两边的木质汉阙灯古色古香。曾经是一片神鸦社鼓吴王祠的江畔,现在是“东吴文化长廊”,凭栏怀古,恰如体验一幅历史胜景画卷。

史话
A9

编辑 戴蓉
版式 郑海仑
校对 胡月